

夜歌

堇色 著
JIN SE WORKS YE GE

我宁愿 是一只水妖

在夜里自顾自唱着《Tear》

期待你到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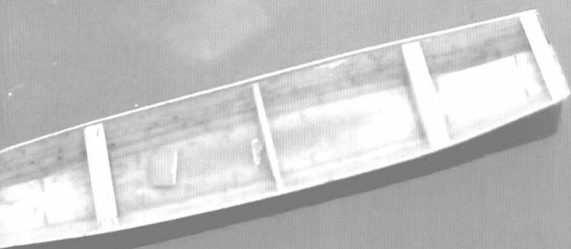
可天已亮

我必须离开 来不及……

夜色

董色 著

JIN SE WORKS YE GE



夜歌

YE
GE

董色 著
JIN SE WORKS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HUNAN JUVENILE & CHILDREN'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夜歌 / 董色著. —长沙: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8.7
ISBN 978-7-5358-3887-2

I.夜… II.董… III.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84992号

夜歌

原 著: 董色

责任编辑: 谢清风 陈嫦娥

装帧设计: 木木

插画制作: YA

出 版 人: 胡坚

出版发行: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 89 号 邮编: 410016

电 话: 0731-2196340 (销售部) 2196313 (总编室)

传 真: 0731-2199308 (销售部) 2196330 (综合管理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

印 刷: 长沙健峰彩印实业有限公司

印 张: 14 开本: 710mm × 1000mm 1/16

版 次: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若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731-2196362



回头再看，
微微灯光。
无止境，
寂寥不安。



代序

PREFACE

黑暗里的浅吟低唱

柳如烟（《青蒿天》、《青春成灰》作者）

我是在一个梦境与另一个梦境微微的裂隙间遇见她的。那时候她正背对着我，站在漆黑的天幕之下，聚精会神地开凿夜空。她慢慢地、一丝不苟地凿下那一块块墨色的破片，夜的碎屑窸窣窸窣跌落，仿佛在下着一场漆黑的雪……她一刻不停，我一动不动，后来，不知过了多久，忽然有光自空洞中透了出来，夜的屏风破了——天上已多了颗璀璨的星。

四周那样静，静到仿佛能听到灰尘落地的声音，我并没有问她是谁——不用问的；在黑夜的王国里漂泊的，全都是一样孤单而不屈的灵魂。

我是在下一颗星诞生之前离开的，手心紧紧握着一块她送我的黑曜石。我走过山谷，走过大海，走过荒凉的城市废墟，走过所有的美梦以及噩梦。我像海边赤脚的野孩子将海螺贴在耳边那样，将夜的碎片轻轻贴在胸口——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听见波涛无休止的咆哮，但我却分明听见了凿子一

下一下敲在心上的声音。

——我听见了暗夜里，有人在唱着歌。

黑暗里的浅吟低唱，没有路，没有方向。只有那歌声，在彼岸回响……

我听见飞机的轰鸣声渐渐远去；听见羽翼挥动，少女们舞蹈时脚踝上银铃叮咚；听见哭声、笑声，喃喃情话甜如蜜糖……

我听见，有人在用沙哑的嗓音唱着我爱你——我爱你，我们那么软弱那么寂寞那么坚强那么努力在一起……我们都是黑暗中寥落的星，一闪一闪彼此呼唤，彼此照亮。

这似乎不是适合在白昼的喧嚣中来倾听的字句——但相信我，白昼总是要过去的。当黄昏到来，当一切寂静，当繁华像大朵莲花悄然凋零，当浸润一切的夜的潮汐漫上来、漫上来……

——头顶永恒不变的月亮发出清晰的嗤笑声，凿夜的人将故事封进黑色的石头。

你有没有听过那样的歌声？只是为了唱给自己的歌声。披着夜的外衣，并不等候亦不停留，从你头顶呼啸而过的歌声。

冰冻你的心，又让它温暖起来的歌声。

——黑暗里的浅吟低唱，独自而行，一路前行……
会有光。

目录

Contents

彼岸/001

成双/028

故事/040

寂寞如烟花/050

米兰/062

河流/070

歌者/081

幸福生活/105

来不及/122

第四个平安夜/171

夏天的故事/179

永远不再/185

天晴了，我们就去 Borth/190

Vamos a Milan/195

带我走，带我走，带我走……/200

我的宝贝/203

夜歌/210

后记/213



BIAN



BI AN

彼岸

BI 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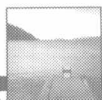




一、夏

飞机在希斯罗机场降落。伦敦正值暮色时分。从机舱的窗口往外看，天边挂着的晚霞正在渐渐消散，红叠着紫，紫叠着蓝。大片大片的云彩在伦敦上空铺展出了一个幻化世界，遥远而不可捉摸。机场一侧的公路旁，有一大排租车公司。霓虹灯做成的公司广告牌大而明亮，在深紫色的空气中招摇地耸立着。

站在排队入关的拥挤人群中，他感觉自己像一滴混入大海的渺小的水。他回想这次来伦敦的旅程，一路上都有着很好的天气。飞机飞过一望无际的蒙古大沙漠，再飞过广袤无边的西伯利亚平原。从飞机上往下看，感觉真实世界距离自己是那么遥远。无论是北京，还是伦敦，都只不过是荒原中的一棵树，一些小而卑微的生物，



闹哄哄地可笑地在树上寄居。他的躯壳留在底下，而他的灵魂，在三万英尺的高空中飘浮。

如果那时的他可以从飞机里出来，他相信自己能够飞翔。

出国前一个朋友撞车死了，他去参加葬礼。天气很热，在那样炎热而拥挤的环境下，人们一脸的悲痛便显得或多或少有些不真实。他觉得朋友不应该选择在这样一个季节死去，他死去的季节应该是个阴冷的春天，天上飘着湿冷的细雨。不过他不知道是不是在那样的环境下他的悲伤能够显得真实一点。他很喜欢那个朋友，他们认识很多年了，从一起逃课到一起开车出去兜风。只是随着人一年一年变大，经历越来越多，身边死去的人也越来越多。他仿佛已经习惯。这个世界多么无聊，居然能够让人习惯一切。

出国时他的未婚妻送他去的机场。两个人都没有觉得过多感伤。他们的关系已经持续了七年，七年间他总是若即若离。一开始发现他有别的女人的时候，她也会哭。但渐渐地，她变得木然。她也开始和别的男人出去，但他并不介意。一切都是程式化的，连告别的吻，也带着程式化的冰冷。

他的行李很少，一口不大的箱子便是他的全部。好像早就习惯了这样的生活：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拿着很小的行李，留下很多的往事。只是没想到，这一次会走得这么远。隔着整个欧亚大陆，他熟悉的人，熟悉的城在那边入睡。而他，在伦敦的街头徘徊。

他掏出一根烟，想点火，却摸不到火。问旁边的一个人借火，却习惯性地一开口说中文。那人古怪地盯着他看了很久，然后笑了，掏出火来给他点上，然后说：“Cheers, guy.”

他从未想过自己有一天会这样一个英文单词都说不出来。在北京三里屯的酒吧，经常有一些来自世界各地的老外在那里流连。有时候他会和他们一起坐在吧台边喝酒，用娴熟的英文和他们聊天。喝醉后他便打车回家，一路穿过长安街，阜成门，甘家口，然后回到他那所小小的屋子。他很喜欢长安街，街道平阔，灯火璀璨。午夜时的灯是橘黄色的，把平整的路面照得如同3D电脑游戏中的画面。很小的时候，老师就告诉他，天安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心脏，全国人民向往的地方。

而伦敦是什么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心脏，世界人民向往的地方？他这样想着，边走边笑。

他住的地方是伦敦八区，一个充斥着破房子、印巴人、抢劫犯、抄车牌的老警察的地方。这里也叫伦敦，只是比起泰晤士河、大笨钟、塔桥、白金汉宫来说，这里是另外一个伦敦。

同一栋房子里住着另外三个中国人。一个南方的女孩子，一个福建的偷渡客，还有一个人整天关着门不见人，根本没机会和他说上话。福建人对他很热情，总是递烟给他抽，拉着他要和他聊天。那个南方女孩子则总早出晚归，穿着美丽的蕾丝边裙子，涂着厚厚的眼影。经常有好看的车停在他们楼下，然后一张陌生的脸冲楼上叫那女孩的名字。

他开始这样的生活：睡觉，喝咖啡，上课，然后在街上逛一圈，回家看电视，上会儿网，然后又睡觉，日复一日。偶尔也有中国人来叫他出去喝酒。英国的酒吧里总是攒满了穿得很夸张的本地人，他们也爱和陌生人聊天但他们选择的对象仅限于和他们一样的金发碧眼。一群面目模糊的中国人在阴暗的角落里坐着，相互说着已经听过不下十遍的笑话。



他宁愿去上网。在中国大大小小的论坛里，他看着一些形形色色的人用文字或哭或笑或美丽或感伤。他宁愿这样。那些遥远的孤独的人们远比身边那些成群结队的同胞们来得亲切。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在异乡看见和他一样黄皮肤黑头发的人们，他会莫名地感到恐惧。

那个同屋的福建人被同乡骗过一笔钱，那笔钱不多，却是他当时手头的全部积蓄。从此福建人拒绝和在英国的任何福建人打交道。但福建人仍然善良。没事的时候仍会送烟来给他抽，然后和他讲他在福建的妻儿。他是从俄罗斯偷渡来英国的。坐的卡车在高加索山脉翻了车，他们不敢报警，徒步走了将近一百公里，才找到歇脚的地方。那一次差点要了他的命。

他用了将近半年的时间才来到英国，然后就在附近的一家中餐馆做厨师。他说他们村里的人都是这样的，一有机会就往国外跑，挣钱给家里盖房子。等房子盖好了债也还清了，他们就回家。

本来福建人有希望今年就衣锦还乡的。他家的地基已经开始建了，可那一骗骗走了他的房子，他只好重新来过。

他不知道南方来的女孩叫什么名字，但大家都叫她 Kim。她才来伦敦不到一年，熟识的人却据说有不下一百。她确实很美，长了一张让人一看就无法忘记的脸，和得天独厚的高挑身材。她用的手机总是最新款，每天晚上来接她的车也一部比一部好。除了有一回她的电脑坏了到他房中借了一下他的电脑看信外，他没有和她打过过多交道。只是有些睡不着的夜，当他经过她的房间门口时，会发现里面仍然有灯亮着。他想，也许她和他一样寂寞。

那个总是关着门的中国人的故事他是从别人嘴里听说的。他叫鹏宇，父亲是国内一所著名大学的校长。家里只有他这么一个儿子，也算是望子成龙心切。从小到大，他父亲都一路托关系让他进最好的学校，最后又花钱让他来英国这边读大学。

他学的是医学。那是这个学校最好的系，在全世界都排得上名。这个系的学生比其他学生更刻苦，所需要的资质和精力也更多。一开始他也有努力地想赶上其他人，但慢慢地他发现，他根本无法做到那些人的百分之一。在班里一开口，别人便会嘲笑他完全不准的口音。第一堂实验课，笨手笨脚的他被盛怒的教授赶出门外。他曾经喜欢过一个女生，给她买了很贵重的礼物并写了一封信，那女生把礼物收下了，信却在所有中国人的圈子里传来传去，成为大家的笑柄。就这样，渐渐地，他变得不爱说话，不爱和别人接触，不去上课。

别人都说鹏宇的心理已经不太正常了。他不爱和人打交道，他不打工也不学习，没有人知道他是如何打发一天又一天寂寞的时光，只是经常有人能看见他穿着质地很好的衣服，像一个寂寞的影子出入于人群之外。一天一天，脸上减少了的是欢笑，增加了的是阴霾。

在这样一个城市里什么样的人都有，有人埋首书本中有人忙着洗盘子赚英镑有人什么也不做只是天天去赌钱然后拉朋友喝酒，但他们的生活一样精彩一样有滋有味。有时候他们会聚在一起相互说着吹捧的话，在茶余饭后他们也会说起鹏宇，然后不约而同地用鄙夷的口吻说，那个没用的东西。

鹏宇来英国已经一年多了，一年多来他一直在读大一，英文也没有什么进步。来的时候他父亲怕他分心，特意要他两年后才可以回家过年。现在的鹏宇已经不去上课也不出门，整天呆在房间里一秒一秒地数



时间，等着回家过年。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他养成这样的习惯：每天傍晚他出门，坐两站地铁，到家附近的一个公园的湖边坐着看日落。那个湖里有一些盛开的天鹅草，几只美丽的野鸟，湖边还有一些安静的钓者。在地铁站里，站在拥挤的人群中等车时，他会四处张望。他总觉得他在找一个什么人，也许是一张熟悉的脸，也许完全陌生。

有一天他遇见一个女孩，倚在离他不远的一个大柱子上安静地等车。已经有些凉意的天气，她只穿一件长而大的白棉布衣裳，一条发白的牛仔褲，一个绣着中国花纹的布包，斜斜地垮在身上。她很高很瘦，有一张干净的不施脂粉的脸，冷漠的表情和黑得发亮的眼睛。当列车呼啸而来的时候，带起的风，吹起她及腰的长发。

那天晚上他上网，去他常去的论坛。那里出现了一个叫锦瑟的人，她留下了这样的文字：

我的家，在一片美丽的湖里
湖面上漂着蓝色的天鹅草，和几只美丽的野鸟
我在湖里睡去
水波掠过我的长发
阳光含冰，装饰我的面容
我一直沉，一直沉
像破灭后的水泡
一直沉
我那样安静

然后我和阳光一同离开

钻进很深很深的地下铁
当地铁呼啸而来的时候
我会有跳下去的欲望
不为什么，只是想跳下去
轨道太黑太单调
我觉得应该用灵魂来装饰
可这样想的时候
我会害怕

后来，每天傍晚，他出门，都能看见那个女孩子。他在心里叫她锦瑟。

他知道锦瑟是一首诗的名字，他还知道锦瑟是一种美丽的琴。那种琴应该有五十根弦，有一些岁月的痕迹。那种琴应该只能弹哀伤的曲子，弦如丝，纤细，而脆弱。

他开始渐渐和网上的锦瑟熟识。每天他们都一直聊到深夜。他想她是和他一样的人，她能懂他的无聊，他的寂寞。他想这是因为她也无聊，她也寂寞。

不知为何他们从未说起过各自的生活，她也从未提起过她住在哪里。但他知道他们其实离得很近，从他的窗口往外看，也许能看见她的窗口亮着的灯。

当他们在人潮中坐地铁的时候，他常常想走到她身边去，叫一声“锦瑟”，然后看到她回过头来惊愕的表情。

可是在她脸上除了冷漠，他从未见过任何其他表情。她像这拥挤的车站中的一个幽灵，孤独而安静。她的目光总是空洞地望向深黑的轨



道，而他隔着微凉的空气，拥挤的人，一直看着她。

Kim 送了他一些种子，据说那些种子能开出蓝色的花，有一种冷冷的美。他细细地耘了屋前的土，把种子撒在上面。不久那里长出了鲜绿色的芽。每天早上他醒后便坐在窗前，看着那些嫩绿的芽，呼吸着满屋咖啡的香气。然后傍晚他出门，在地铁里看那个女孩子。天气一天一天地凉下去，可她总是穿得那样单薄。

他常常想，如果有一天他叫了她的名字，她回头，他就搂着她的肩，把她带到他的小屋里。一路上他会把她裹在他的大衣里。晚上睡觉他会细细为她掖好被子。他想看看她笑起来会是什么样子，是否像那些蓝色的花瓣一样美丽。

他只是这样想，却仍是日复一日离她那样远，隔着人群隔着微凉的空气遥遥看着她。

那些绿芽一天一天地长高，然后长出了淡蓝色的花蕾。他知道，这几天这些花就会盛开。

有一个夜里，她没有上网。他如困兽般在网上游荡到半夜，然后去睡觉。临睡前看着窗外的那些绿芽，他对自己说，如果明天这些花开了，他就去和她说话。

第二天早上他醒得很早，一睁眼看见满室的阳光，还有窗外一片蓝色的锦缎般的花丛。那些花儿如有生命的蝶，在阳光下快乐地翻飞。

下午的时候他睡着了，做了一个温暖而冗长的梦，然后他醒来，看看表，已经快到平时坐的那趟车的时间，他急急披了件衣服便跑去地铁站。

跑上站台的时候列车正好进站。远远地他看见她倚着柱子的身影。